十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~~（联合体）~~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~~（联合体）~~参加江苏省江安高级中学（单位名称）的江苏省江安高级中学高品质特色学校校园建设提升项目（一期）男生宿舍楼电梯采购及安装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 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客梯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37 人，营业收入为 36436.447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544.268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客梯（消防电梯、无障碍电梯、担架电梯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37 人，营业收入为 36436.447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544.268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30 日

注：1. 如项目类型为“货物”，请按本表填写。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. 投标供应商须根据上述要求，详细列明货物清单中所有产品制造商的具体情况，否则不能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4. 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将随成交公告进行公示。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（一）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

查询网址：https://xwqy.gsxt.gov.cn/



（二）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1.企业名称：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

2.所属行业：工业

3.上年末从业人员 237 人，上年度营业收入 36436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28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（三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

无